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修習「大數據分析與應用」學分學程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修習學程名稱	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分學程		開設學程單位	校務研究及創新永續發展中心		
姓名			學號			
連絡電話			e-mail			
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申請學年度	學年度第	學期
所屬系所	學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文藝術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學位學程 學系(所)： 學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			
其他加修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獲核准修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學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學程：_____學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系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曾申請加修雙主修、輔系或其他學程					
上列資料由申請同學詳實填寫，送交所屬系所主管簽核後，再送交開設學程單位。 (各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，請至開設學程單位網頁自行下載查詢)						
審查意見	指導教授或導師		所屬系所主管		開設學程單位	承辦人
						主：管

附註：

- 一、申請時間：每學期加退選時間。
- 二、申請書請隨附歷年成績單正本，以利查核。
- 三、辦理程序：學生填妥各項資料→所屬系所主管審查→開設學程單位核定(本申請書留存開設學程單位)。